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197/Add.2
17 Decem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71(o)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最不发达国家 1980 年代新的实质 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u>段次</u>	<u>页次</u>
一、 导言	1 - 2	2
二、 国际社会执行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情况	3 - 20	2
A. 从个别国家收到的资料	3 - 20	2
1. 援助量	6 - 13	4
2. 应急行动部分	14	8
3. 援助方式	15	8
4. 优先援助部门	16 - 18	8
5. 援助标准	19 - 20	9
B. 从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收到的资料	21 - 23	10
各专门机构和有关机构	21 - 23	10

一、 导言

1. 为了编制秘书长关于《最不发达国家1980年代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报告(A/37/197和Corr. 1), 1982年4月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向所有成员国发出一项普通照会, 索取关于按照1981年12月17日大会第36/194号决议而采取的行动的資料。同时也去函各联合国组织和各政府间组织。1982年8月底以前收到的对上述普通照会和信的复文摘要见A/37/197和Corr. 1号文件; 1982年9月和10月收到的复文摘要见A/37/197/Add. 1号文件。

2. 本增编收录了11月收到的10个国家的复文(布隆迪、捷克斯洛伐克、埃塞俄比亚、伊拉克、意大利、新西兰、葡萄牙、阿曼、索马里、泰国)。本增编的提纲方式与主要报告及其第一增编内的方式相同。

二、 国际社会执行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情况

A. 从个别国家收到的资料

3. 三个最不发达国家(布隆迪、埃塞俄比亚和索马里)在复文中提供了资料, 说明它们的政府为执行、继续贯彻和监测《新的实质性行动纲领》所作的安排。布隆迪政府指定规划部为其全国协调中心, 不断与执行《新行动纲领》的发展伙伴保持联系。该部也将负责设立一个有关政府各部的内部工作组。布隆迪政府又采取其他的积极步骤, 决定在制订中的五年计划(1983—1987年)里列入《新的行动纲领》要点, 并计划在1983年上半年内与它的发展伙伴举行一次圆桌会议。

4. 埃塞俄比亚政府决定采取措施, 使收入分配较为公平, 提高人口中最贫穷的人的收入, 同时作出了空前的努力, 以调动国内资源。由于这些努力, 1980/81年资本支出增加了12.6%, 1981/82年增加了33.5%; 1979/80年资

本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国内总产值）4.6%，1980/81年增至5.0%，1981/82年增至6.3%。社会福利也增加了：1974年识字率为4%，1982年增至45%，教育支出每年增加9%。可以取得公共保健服务的人口比率1974年为15%，1981年增至43%。很不幸，外资流入不足，成为一项严重的限制因素：限制了投资数额和限制了人民在发展方面的努力。埃塞俄比亚仍面临着许多挑战性的发展问题，如生活水平偏低、生产停滞、失业率偏高、就业不足和基本社会服务不足，尽管该国政府一心一意要解决这些问题，但这些问题仍然非常严重。

5. 索马里政府说，目前正在进行财政和货币政策的改革以限制外债增加，制定一个划一的汇率和放宽进口政策。索马里政府将采取促进国内生产的自由定价政策。每一个耕作季节开始时将审查生产者价格，确保农人有生产动机。管理方面的改革及投入和备件供应的改善将确保公共企业的存活力和生产力。索马里政府决心采取一切适当的经济、社会和政治措施，以改善该国人民的生活条件。各部门性方案的主要重点放在着重生产的活动上，目的是在粮食生产和基本的工业消费品方面达到自给自足。关于对外的数据显示，截至1979年初为止，索马里的国际收支状况尚称满意。此后形势即急转直下。1981年国际收支赤字约达46,000万美元。

1. 援助量

6. 关于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占国民生产总值0.15%的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意大利重申其决心在未来几年内即可达到。它在1982年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将会加倍。

7. 新西兰的解释《新行动纲领》就是它对南太平洋群岛有长期承诺,虽然目前这些国家当中只有一个国家(萨摩亚)被列为最不发达国家。新西兰接受《新行动纲领》,认为它是一项有重要特点且有益的方案,但是,鉴于目前受现有资源所限,该国政府无法满足巴黎会议通过的《新行动纲领》所规定的数量目标。

8. 表1¹摘要载列了上述两国对最不发达国家援助额及其对各多边机构捐助的资料。

9. 捷克斯洛伐克说,它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款计有1.2亿美元的信贷和1,030万克朗的赠款。

10. 伊拉克政府说,它在1981年期间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为2.5亿美元。

11. 葡萄牙政府说,它每年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估计约占其总预算的1%。葡萄牙还按其能力所及,向某些提出请求的葡语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管理训练。

12. 阿曼政府说,他本国无法提供有关执行《新行动纲领》的资料。

13. 泰国政府说,泰国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1979年为2,690万美元,其中7.1%为赠款²;1980年为77,450美元,全部为赠款;1981年则为75,039美元,也是全部为赠款。

¹ 表1是文件A/37/197/Add.1内表1的订正。其中包括发展援助委员会其他成员国提供的资料。

² 其中有2,500万美元为对孟加拉国的低息商业信贷,190万美元为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粮食援助。

表1. 对各最不发达国家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以及对各多边机构的捐款

(根据发展援助委员会各成员国答复的资料)

(净支付以百万美元计)*

国 家	年 度	对各最不发达国家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				对各多 边机构 的捐款
		共 计	其 中			
			技术合作赠款	其他赠款	贷 款	
奥地利	1980	5.66	3.25	-	2.41	28.25
	1981	10.58	2.70	6.30	1.58	58.74
	1982					49.33
比利时	1980	95.54	48.88	36.40	10.26	139.37
	1981	85.12	40.20	36.17	8.75	205.53
	1982					
加拿大 ^a	1980	164.20	11.97	152.23	-	418.20
	1981	180.17	16.68	163.49	-	442.07
	1982					
丹 麦 ^b	1980	106.48	38.60	23.96	43.92	208.83 ^{c/}
	1981	74.29	50.64	9.29	14.36	209.93 ^{c/}
	1982					180.03 ^{c/}
芬 兰	1980	21.9	11.3	10.6	-	45.2
	1981	23.9	10.0	10.7	3.2	56.3
	1982					63.1 ^{d/}
法 国 ^e	1980	395.4				
	1981	451.0		303.1 ^{f/}	147.9	
	1982					
德意志联邦 共和国 ^g	1980	544.6				1243.1
	1981	500.0				936.1
	1982					
意大利	1980	37.11	36.50	-	0.61	599.60
	1981	40.09	37.64	-	2.45	493.04
	1982	83.74	26.39	-	57.35	570.25 ^{e/}
荷 兰 ^h	1980	302.60	77.86	206.53	18.21	402.80
	1981	288.19	73.46	195.70	19.04	366.33
	1982					
新西兰	1980	6.1	-	6.1	-	19.87
	1981	4.8	-	4.8	-	17.05
	1982					
挪 威	1980	96.8		96.8 ^{f/}	-	190.8
	1981	90.3		90.3 ^{f/}	-	190.1
	1982					192.5 ^{d/}
瑞 典 ⁱ	1980	197.8 ^{j/}		186.5 ^{f/}		247.7
	1981 ^{j/}			159.0 ^{f/k/}		317.5
	1982					
瑞 士 ^m	1980	60.15		60.15 ^{f/}	-	86.71
	1981	57.28		57.28 ^{f/}	-	78.66
	1982					
大不列颠及北 爱尔兰联合 王国	1980	328.71	105.15	217.04	6.51	525.74
	1981	296.07	91.66	201.98	2.43	865.91 ^{o/}
	1982					
美利坚合众国	1980 ^{p/}	588.9 ^{d/}				1737.9 ^{d/}
	1981 ^{p/}	615.1 ^{d/}				1266.0 ^{d/}
	1982 ^{p/}	627.9 ^{d/}				1529.2 ^{d/}

注脚见下页

(表1注脚)

资料来源：各国复文。

- * 本表为文件 A/37/197/Add. 1内表1的订正。除了该表资料外，还包括意大利和新西兰提供的资料。
- a 按1980年1. 1693加元兑1美元和1981年1. 1989加元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b 按1980年5. 6359丹麦克朗兑1美元，1981年7. 1234丹麦克朗兑1美元、1982年(1982年第一季度平均)7. 7706丹麦克朗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c 承付款项。
- d 预算经费。
- e 按1980年4. 2260法国法朗兑1美元和1981年5. 4346法国法朗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f 赠款总额。
- g 按1980年1. 8158德国马克兑1美元和1981年2. 2610德国马克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h 按1980年1. 9881盾兑1美元和1981年2. 4952盾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i 按1980年4. 2296瑞典克朗兑1美元和1981年5. 0634瑞典克朗兑1美元折算。
- j 资料来源：经合发组织/发展援助会。
- k 1981年，瑞典官方发展援助中有38%为赠款。
- l 瑞典在1982/83年度《预算和财政法案》中提出方案，建议议会将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双边援助比1981/82年度的拨款名义增加3. 7%(按瑞典克朗计算)，将多边援助名义增加7. 9%。

- m 按1980年1.6757瑞士法郎兑1美元和1981年1.9642瑞士法郎兑1美元的平均汇率折算。
- n 按1980年2.3263美元兑换1英镑和1981年2.0279美元兑换1英镑的平均汇率折算。
- o 临时数据。
- P 财政年度为10月1日至9月30日。

2. 应急行动部分

14. 关于执行《新行动纲领》第72段的问题，意大利说它在编制援助方案时一般考虑到拟议的各项措施，它还说它仍然继续在支持国际紧急粮食储备并提供救灾援助。新西兰说它特别注意商品稳定计划，重视援助各地方的开发银行，发展当地工业，拆除岛屿国家向新西兰出口的壁垒，并且说它将继续每年拨款给紧急救灾基金。

3. 援助方式

15. 意大利1980年和1981年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全部或几乎全部是赠款，但是1982年意大利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中只有32%是赠款。项目援助、部门援助、方案援助、债务重新安排及粮食援助有所增加。新西兰1980年和1981年的援助100%是赠款。是否增加今后几年的援助，尚未作出决定。

4. 优先援助部门

16. 粮食和农业：（《新行动纲领》第97—102段）。意大利和新西兰强调这一部门的重要性。意大利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在国内努力争取粮食自给自足，并愿意协助它们改进食品的保存工作。意大利每年向国际紧急粮食储备捐助的粮食为50万吨。新西兰提供双边援助的原则是满足改善农村地区生活条件的需要。1981年提供1,232万美元用于农业和农村发展，占它向所有发展中国家双边援助的部门性拨款的30%。

17. 运输和通讯（《新行动纲领》第55段和84—96段）。意大利目前

正捐助改进区域和分区（特别是非洲）的通讯系统。 新西兰正向南太平洋岛屿国家、包括萨摩亚，提供航运方面的援助，并为民用航空、国内运输和通讯方案提供资金。

18. 社会基本设施（《新行动纲领》第70(g)段）。 意大利为这一部门提供的援助，主要用于教育、卫生和救灾。 新西兰历年来一向为紧急和救灾资金拨款。

5. 援助标准

19. 意大利：在全部项目援助方面，意大利要求受援国表明它们在不断努力调动国内资源，要求它们制订加强粮食生产以求自给自足的战略，在保健和卫生部门已取得进展，并且制订减少依赖传统能源进口的政策。

20. 新西兰要求受援国提出正式请求，并要求选定项目时考虑到该项目对妇女等易受损害人群可能产生的影响。

B. 从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收到的资料

专门机构和有关机构 *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21. 粮农组织援助最不发达国家的主要作用仍然是：建立它们的机构能力，培养训练有素的人力，增加它们获得技术知识和发展经验的机会。粮农组织的技术能力一直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它工作的范围极广，包括营养、作物生产、牧区管理和牲畜生产、水土资源的开发、沙漠化的控制、渔业、林业、农业加工、推销、粮食安全、农村能源以及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等。

22. 自1981年1月1日至1982年4月15日，约有219个国别项目业经开发计划署、信托基金和技术合作方案核准获得资金，共8,200多万美元。1981年，国别项目的总开支中有三分之一由最不发达国家取得。具体以非洲地区而言，最不发达国家占该地区（不包括苏丹和索马里）国别项目总支出的60%强。自1980年1月至1982年6月，为非洲14个最不发达国家派出18个方案发展/项目选定特派团。此外，还向索马里、苏丹和民主也门派遣了这种特派团。最不发达国家还以区域项目，尤其是非洲及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项目中，获得益处。非洲现正进行的区域活动包括：援助旱灾控制委员会及其它区域及分区组织如乍得湖流域委员会、西非稻米发展协会等；有几个最不发达国家参与区域渔业及虫害控制和动物疾病控制项目。有七个最不发达国家的萨赫勒地区近来一直是粮农组织为建立协调的国别和区域粮食储备体系而进行可行性研究的对象。亚洲和太平洋地区，除有一些最不发达国家参加了大多数区域项目外，还有两个由开发计划署资助的特别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区域项目：一个是为农业普查训练提供咨询服务，另一个是农业、渔业、畜牧业和林业方面的咨询服务和助学金项目。

* 又见 A/37/197，第95段。

23. 自1981年1月至1982年3月31日这一期间,粮农组织投资中心负责组织或参加了派往24个最不发达国家的91个特派团,这约占这一期间派出特派团总数的三分之一。最终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项目所需的投资总额据估计为10.66亿美元,占有所有国家的项目总投资额的三分之一。同期内核准资助20个(向13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由投资中心援助的项目,总投资为4.5亿美元,其中3.37亿美元是外来资金。
